

花蓮縣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特殊族群的生涯輔導與案例分析

一、活動名稱：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輔導策略

二、依據：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三、目的：

（一）協助教師認識情緒行為障礙的類別與行為問題脈絡。

（二）協助教師面對學生情緒行為問題之發生，能夠進行適切的班級輔導或二級輔導處遇，並融入生涯輔導之推動。

四、指導單位：教育部

五、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六、協辦單位：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七、承辦單位：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八、辦理日期與參加對象：

（一）114 年 11 月 6 日（四）國中小班級導師或學務人員報名，名額 40 人。

（二）114 年 11 月 7 日（五）國中小專兼輔教師或輔導業務人員報名，名額 40 人。

九、辦理地點：吉安國中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十、實施內容及課程：詳如附件一。

十一、講師：慈濟大學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 莫少依助理教授

十二、經費概算：略。

十三、報名：請於研習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手續，研習人員請全程參與，活動結束依參與日數核發研習證明。

十四、參加研習人員及工作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

十五、獎勵：於本計畫活動圓滿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

十六、本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課程表

(一)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班級輔導實務

時間	內容	主講人或負責人
8：50-9：00	報到	吉安國中團隊
9：00-9：10	致詞	吉安國中留啟民校長
9：10-12：00	辨識與區分不同情緒行為障礙類型	莫少依助理教授
12：00-13：00	午餐休息	吉安國中團隊
13：00-16：00	情障問題行為的班級輔導實務	莫少依助理教授
16：00-16：30	綜合座談	吉安國中 留啟民校長 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洪子強適性輔導組長
16：30	賦歸	

(二)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生涯輔導

時間	內容	主講人或負責人
8：50-9：00	報到	吉安國中團隊
9：00-9：10	致詞	吉安國中留啟民校長
9：10-12：00	情障問題行為成因與脈絡	莫少依助理教授
12：00-13：00	午餐休息	吉安國中團隊
13：00-16：00	情障學生的生活適應與處遇	莫少依助理教授
16：00-16：30	綜合座談	吉安國中 留啟民校長 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洪子強適性輔導組長
16：30	賦歸	